

证券代码：839239

证券简称：集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海兵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贷款 1500 万元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所需，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贷款 1500 万元，公司以自身办公场所（无锡市新吴区行创四路 89 号星洲商务园 5 幢 3 层 302 室）以及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为本次贷款做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东、赵海兵以及赵海东的夫人任茹佳为本次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并补选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王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股东提名，补选潘志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新任董事履职前由王伟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召集全体股东于 2021 年 03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